

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一月

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17年2月8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2017年2月8日（星期三）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1226号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主持人

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林光荣先生

四、 会议审议事项

-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向上海艾荣达健身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3、 《关于向浙江艾荣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五、 会议流程

(一) 会议开始

- 1、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 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二) 宣读议案

- 1、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三) 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4、 股东投票表决
- 5、 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6、 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 会议决议

- 1、 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 2、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 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目 录

会议须知.....	1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议案二 关于向上海艾荣达健身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4
议案三 关于向浙江艾荣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7
议案四 关于制定<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0
议案五 关于修订<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53号文核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8号文批准，公司公开发行的1,7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7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5,250万股增加至7,000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250万元增加至7,000万元。董事会现拟对《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额以及其他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原《章程草案》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该等股份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公司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50万股。该等股份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的内资股。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集中存管。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向上海艾荣达健身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8号）同意，荣泰健康发行普通股股票1,7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643.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健康产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8,200.00	28,200.00
2	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4,300.00	4,300.00
3	体验式新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3,347.10	6,072.46
4	改扩建厂房	20,173.67	20,173.67
5	销售渠道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3,897.60	13,897.60
	合计	99,918.37	72,643.73

其中，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体验式新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销售渠道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艾荣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增资的形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上海艾荣达。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上海艾荣达

名称：上海艾荣达健身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5791003926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69号3幢3层E区366室

法定代表人：林琪

成立日期：2011年7月7日

注册资本：400万元

经营范围：健身器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家用电器、健身器材、日用百货、工艺礼品、办公用品、家具，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保洁服务，会务服务，装卸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绿化工程。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海艾荣达的资产总额为1,419.09万元，负债总额为1,163.37万元，净资产为255.72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70.33万元，净利润73.99万元。截止2016年09月30日，上海艾荣达的资产总额为1,790.33万元，负债总额为1,634.23万元，净资产为156.10万元。2016年度1-9月实现营业收入2,931.83万元，净利润-99.62万元。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上海艾荣达100%的股权。

三、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10,000万元对上海艾荣达进行增资，其中2,600万元作为上海艾荣达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他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上海艾荣达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上海艾荣达仍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增资的审议程序

2017年1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艾荣达健身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及所增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依据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后，本次增资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议案三：关于向浙江艾荣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8号）同意，荣泰健康发行普通股股票1,75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643.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7]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健康产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8,200.00	28,200.00
2	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4,300.00	4,300.00
3	体验式新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3,347.10	6,072.46
4	改扩建厂房	20,173.67	20,173.67
5	销售渠道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3,897.60	13,897.60
	合计	99,918.37	72,643.73

其中，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健康产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研发中心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艾荣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前增资的形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上海艾荣达和浙江艾荣达。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浙江艾荣达

名称：浙江艾荣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3313555525M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经济开发区南浔大道 2166 号

法定代表人：林琪

成立日期：2014年8月14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按摩椅、智能家居健康小件（瘦身机、美容仪）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浙江艾荣达的资产总额为6,418.83万元，负债总额为3,471.17万元，净资产为2,947.66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9.77万元。截止2016年09月30日，浙江艾荣达的资产总额为8,939.45万元，负债总额为6,017.04万元，净资产为2,922.41万元。2016年度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5.25万元。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浙江艾荣达100%的股权。

三、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中计人民币15,000万元对浙江艾荣达进行增资，其中，2,500万元作为浙江艾荣达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他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浙江艾荣达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5,500万元，仍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增资的审议程序

2017年1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艾荣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及所增资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依据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后，本次增资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议案四：关于制定《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关于修订《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